

# 中科环控环境监测（北京）有限公司实验室建设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7月31日，中科环控环境监测（北京）有限公司成立验收组，对中科环控环境监测（北京）有限公司实验室建设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组由中科环控环境监测（北京）有限公司和3位专家组成（名单附后）。验收组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及环保执行情况的介绍和中科环控环境监测（北京）有限公司关于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情况的介绍，核实了工程及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查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中科环控环境监测（北京）有限公司实验室建设项目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单位：中科环控环境监测（北京）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北京市房山区长虹东路36号院1号楼5层501、502、503、505

主要建设内容：本项目为环境实验室，从事废水、废气、噪声等环境检测业务，预计年废水、废气、噪声等实验1000组，出具1000份检测报告。所租房屋建筑面积367.22m<sup>2</sup>，项目用房包括实验室、办公室等。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于2019年11月由中辉国环（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编制《中科环控环境监测（北京）有限公司实验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0年1月8日取得了北京市房山区生态环境局《中科环控环境监测（北京）有限公司实验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房环审[2020]0001号）。

本项目于2020年2月开工，于2020年4月完工，目前已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1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8万元，占总投资8%。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中科环控环境监测（北京）有限公司实验室建设项目。

### 二、工程变动情况



王海 余志 袁超

本项目建设性质、建设地点、建设规模、建设内容等未发生重大变化，本项目不涉及导致不利环境影响显著加重的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中科环控环境监测（北京）有限公司完成了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要求。

#### （一）废水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污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实验废水。实验废水由自建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经房山城建大厦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市政管网，最终排入良乡污水处理厂。

#### （二）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是实验废气。实验过程中产生非甲烷总烃及少量酸雾。色谱室和理化室 2 号产生的废气分别经过通风橱，活性炭吸附后通过 2 条专用排风管道引至设置在项目所在建筑楼层南侧的 2 个排气口排放，排放高度 15m。

理化室 1 号产生的酸雾经过通风橱，活性炭吸附后通过 1 条专用排风管道引至设置在项目所在建筑楼层南侧的 1 个排气口排放，排放高度 15m。

#### （三）噪声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噪声主要来源于排风机、电热鼓风干燥箱、气相色谱仪等设备噪声，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

####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所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为检验过程中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生活垃圾和危险废物。

生活垃圾经集中收集后，由园区物业统一清运处理。一般工业固废：废包装材料经收集后外售。危险废物主要为：废实验溶液、废试剂盒、废试剂瓶、废活性炭。以上危险废物均收集于专用容器后存放于危废间内，委托北京金隅红树林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负责清运处理。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北京京畿分析测试中心有限公司对中科环控环境监测（北京）有限公司实验室建设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期间正常生产，环保设施运行稳定，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要求。

#### （一）废水

王强 李杰 袁强



验收期间经监测，废水能够满足北京市《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中“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的要求，达标排放。

## （二） 废气

验收期间经监测，废气能够满足北京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07）“表 3 生产工艺废气及其他废气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相应限值要求，达标排放。

## （三） 噪声

验收期间经监测，东、南和西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1 类标准要求，北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4 类标准要求，达标排放。

## （四）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 年 11 月 7 日修正版）要求。

危险废物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2013 年修订）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依据验收监测结果，本项目废水、废气和噪声在采取相应措施后，本项目污染物排放均能达到相应的环保验收执行标准，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

## 六、验收结论

根据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和现场检查，项目环保手续完备，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所规定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外排污染物符合达标排放要求，符合竣工环保验收规定，验收组一致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可正常投入运行。

## 七、验收组成员信息

验收组成员名单见附件。



王峰 李健 李强  
中科环控环境监测（北京）有限公司

2020 年 7 月 31 日

中科环控环境监测（北京）有限公司实验室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签字
张松	中科环控环境检测(北京)有限公司	经理	张松
和锐	中科环控环境检测(北京)有限公司	经理	和锐
靳允强	国家城市环境污染防治技术研究中心	教育	靳允强
王海	北京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高工	王海
余杰	北京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正高	余杰
裴利学	中科环控环境检测(北京)有限公司	主任	裴利学

